

证券代码：833075

证券简称：柏星龙

公告编号：2025-099

深圳市柏星龙创意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深圳市柏星龙创意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拟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总额不超过10,000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其他币种，下同）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目的

为有效管理公司外币资产、负债及现金流，降低出口业务带来的潜在汇率风险，合理管控汇兑损益，以实现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

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基本情况

（一）交易金额

根据公司资产规模及业务需求情况，公司及子公司拟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总额不超过10,000万元人民币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但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10,000万元人民币。

（二）交易方式

1、交易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及其他套期保值产品业务。

2、交易涉及的币种：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涉及币种限于与公司经营业务所使用的结算币种，包括但不限于美元、欧元、英镑等币种。

3、交易对手：公司及子公司拟与经国家外汇管理局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具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经营资格的银行等金融机构。

（三）授权期限

本议案经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三、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四、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风险分析及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一）风险分析

1、汇率波动风险：外汇衍生品交易合约汇率与到期日实际汇率的差异产生交易损益；在外汇衍生品的存续期内，每一会计期间将产生重估损益，在汇率行情变动较大的情况下，对当期损益将产生一定的影响。

2、内部控制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3、履约风险：不合适的交易对方选择可能引发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购买外汇衍生品的履约风险。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的交易对方均为信用良好的金融机构，履约风险低。

4、法律风险：因相关法律发生变化或交易对手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可能造成合约无法正常执行而给公司带来损失。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以实际外汇收支预测为基础进行交易，严格控制交易规模，并建立动态监控与止损机制，以降低汇率异常波动对经营业绩的影响。

2、公司制定严格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明确操作原则、审批权限、业务流程及风险管理要求，落实关键岗位职责分离，确保规范运作。

3、公司仅选择信用评级高、实力雄厚的知名金融机构作为交易对手，并设定单一对手方交易额度上限，以控制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

4、公司所有外汇衍生品交易合同均须经法律专业人员审核确认，确保其合法合规性，并将持续关注相关法律法规的更新，及时调整业务策略以符合监管要求。

五、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核算和披露，以真实、公允地反映业务情况及其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六、备查文件

（一）《深圳市柏星龙创意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二）《深圳市柏星龙创意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柏星龙创意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2 日